

亳州市谯城区委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2.5	0	12.0	0	12.0	10.5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谯城区为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2.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0.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12.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本部门（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0.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持平的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保障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公务往来中符合党中央相关规定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的接待费用。经费使用严格执行

《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谯城区区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12.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2.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持平的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保障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和未参与公车改革的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运行费，包括燃料费、修理费等支出，用于保障日常公务、执法检查等需要。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持平的原因主要是两年均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更新。